

证券代码：600586

证券简称：金晶科技

编号：临 2016—016 号

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
开展回租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公司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滕州金晶”）以其拥有的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、冷端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，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回租租赁业务，融资额为人民币 75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，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；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（一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

公司子公司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滕州金晶”）以其拥有的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、冷端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，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额为人民币 75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，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6 年 9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，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公司名称：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

类型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浦东新区枣庄路 729 号 316 室

法定代表人：秦恽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5年8月18日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及业务咨询，机电设备、电子电气设备、交通设备的租赁、销售，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除经纪）。

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. 名称：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、冷端设备等
2. 权属：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
3. 所在地：山东滕州
4. 资产价值：11748.24万元(2016年7月31日之账面价值)

四、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

1. 租赁物：玻璃生产线之熔窑设备、冷端设备等
2. 融资金额：7500万元
3. 年租息率：3.2%
4. 租赁方式：采取售后回租方式
5. 租赁期限：36个月
6. 支付方式：现金
7. 租赁设备所有权：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上海电气租赁所有；租赁期满，在承租人滕州金晶履行完毕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后，滕州金晶按照合同约定向上海电气租赁支付残值转让费后，上海电气租赁向滕州金晶出具《所有权转让证明书》，将租赁物所有权转移给滕州金晶。

五、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通过回租租赁的方式，拓宽融资渠道，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本次回租租赁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。本次交易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金晶科技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
- 2、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之回租租赁合同

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日